

最新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优秀13篇)

借款合同是法律约束下的客观规范，有助于商业活动的健康有序进行。接下来，我们将为您介绍最新的保密协议样本，供您参考和学习。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一

甲方：

电话：

乙方：

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 ;房屋面积为___ _平方米，该房屋属于

第二条 房屋用途

乙方租赁房屋作为日常办公所用，不做其他用，如乙方需要改变房屋用途需提前10个工作日告知甲方。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第三条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___年_月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四条 装修事宜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乙方租赁房屋作为日常办公用途，其房屋未作精装修，乙方按照甲方要求精装修房屋，其租赁期到后，乙方不再带走精装修后的装修物品，乙方承担精装修费用，房屋精装修费用不低于人民币贰万元(20xx0元)。

甲方负责精装修期间的监督事宜，在房屋装修完毕后，甲方将房屋无偿租赁给乙方使用，作为乙方日常办公场所。

第五条 租金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按照人民币/月(大写：壹仟元整)向乙方支付租金。每月1号支付当月租金。

第五 条交付房屋期限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第六条 关于房屋租赁期间的有关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

1. 水、电 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2. 煤 气 费；由乙方自行承担
4. 物业管理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终止合同的约定

在租赁期间内，甲乙双方均不得无故终止租赁协议，如确实需要提前终止租赁协议，甲乙双方必须提前4个工作日通知对

方，再双方认可下才可终止租赁协议。

甲方不得在租赁期间无故提出终止租赁事宜，如确实需要终止租赁，甲方要提前告知乙方，再乙方认可的条件下才可终止租赁，或另立补充协议。

乙方不得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改变承租房屋用途。

第八条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本协议共__ __页，一式__ 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时间： 时间：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为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为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有关法律法

规的规定，为明确甲方与乙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租赁房屋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甲方将位于于乙方作为 使用。租赁房屋面积经双方认可确定为 平方米。

1.2租赁房屋的使用功能为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因转变使用功能所需办理的全部手续由乙方按政府的有关规定申报，因改变使用功能所应交纳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本租赁房屋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

2.2租赁期限届满前如乙方需续租，应提前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

第三条 租赁费用

3.1租金：每月每平方米()

3.2履约保证金：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一个月租金作为履约保证金即人民币

3.3物业管理费、公维金、水电费及公摊费等应由乙方自行缴交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四条 租赁费用及支付方式

4.1乙方应于本合同签定当日向甲方缴交履约保证金方提前解除合同或有其他根本性的违约行为，履约保证金归甲方所有。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主张以履约保证金抵偿租金及其它应付款项。租赁期限届满，在

乙方已向甲方交清了全部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因本租

赁行为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并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交还承租的租赁房屋等本合同所约定的责任后叁日内，甲方将向乙方无偿退还履约保证金。

4.2每次应缴（以合同时间为准）。物业管理费、公维金、水电费及其他相关费用另计另收，乙方以转账或现金形式支付。

4.3租金的变动条款：第五条 租赁房屋的转让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租赁房屋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当如实向受让方告知租赁关系，同时受让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出租物享有优先购买权。

第六条 租赁期间房屋及附属设施的保养使用、维护和管理

6.1乙方在租赁期限享有租赁房屋及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房屋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年审，并承担一切费用；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可靠运行状态随同租赁房屋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6.2乙方对租赁房屋及附属设施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

6.3乙方租赁本合同项下的房屋仅限于变租赁房屋的结构和用途，并应维护公共设施和公共利益。租赁房屋的自然损耗引起的维修，由甲方负责维修。乙方对房屋的非自然损耗及相关设施损坏有维修、恢复或赔偿损失之义务。对租赁房屋的人为损坏，由责任方负责修复或赔偿相应的经济损失。

6.4为确保安全，乙方禁止在租赁房屋内外堆放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及腐蚀性强的物品。

第七条 防火安全

7.1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甲方有关制度，积极配合甲方主管部门做好消防工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7.2乙方应在租赁房屋内按有关规定配置灭火器，严禁将消防设施用作其它用途。

7.3出租物内确因维修等事务须进行一级临时动火作业时(含电焊、风焊等明火作业)，应取得相关有权管理单位的许可(须甲方主管部门批准)。

7.4甲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房屋内的防火安全，甲方有权于双方同意的合理时间内检查租赁房屋的防火安全，但应事先给乙方书面通知。乙方不得无理拒绝或延迟给予同意。

第八条 保险责任

在租赁期限内，甲方负责购买租赁房屋的保险，乙方负责购买租赁房屋内乙方的财产及其它必要的保险(包括责任险)。若甲乙双方未购买上述保险，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赔偿及责任分别由甲乙双方自行承担。

第九条 物业管理

9.1乙方在租赁期满或合同提前终止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或提前终止之日将租赁房屋清扫干净、搬迁完毕，并将租赁房屋交还给甲方。否则乙方所留物品均被视为弃物任由甲方处理，甲方有权就清理该些物品产生的费用向乙方追讨。

9.2乙方在使用租赁房屋时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厦门市法规以及甲方有关物业管理的规定，如有违反，自行

承担后果。倘若由此对甲方或周围其它用户的正常运作造成损失，乙方应当赔偿。

第十条 提前终止合同

10.1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提前解除合同。

10.2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a□乙方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转借或与他人调换、共同使用的；

b□乙方将承租的房屋擅自拆改结构或改变原租赁用途的；

c□乙方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d□乙方拖欠租金连续拾天或累计达壹个月的；

e□乙方有其他根本违约行为。

10.3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有权通知甲方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经济损失。

a□超过本合同规定的交房时间一个月以上尚未交房的；

b□所提供的房屋不符合规定的条件的；

c□甲方有其他根本违约行为的。

第十一条 免责条款

11.1由于下列原因导致合同提前终止，双方均不构成违约：

a□因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

b□因政府征用、拆迁;

11.2 凡因发生严重地震等自然灾害、战争或其它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 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 应立即通知对方, 并应在三十日内, 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 或不能部分履行, 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 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 则提供其它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由此而免责。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由甲方处置;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归还租赁房屋的, 应向甲方按日加倍支付租金。但甲方仍有权收回租赁房屋, 并强行将租赁场地内的物品搬离租赁房屋, 且不负保管的责任或屋内所留物品均视为弃物任由甲方处置。

12.2 如乙方拖欠租金等应支付的费用, 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房屋内的财产, 经通告后七天乙方仍未补正时甲方有权处理该被留置财产用于抵偿乙方应支付的全部费用, 剩余部分退还乙方, 如有不足甲方将继续追讨。

12.3 合同有效期届满, 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 或提前终止合同的, 为保护甲方权益, 自合同终止次日, 甲方会执行停止供水、供电设施, 乙方不得以此作为理由提出任何赔偿或其他责任要求。

第十三条 广告

13.1 若乙方需在租赁房屋建筑物的本体或周围设立广告牌, 应经甲方书面同意并应取得相关有权管理单位的许可, 按政

府的有关规定完成相关的报批和报建手续。乙方搬走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撤除并恢复原状，否则乙方应当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第十四条 有关税费

按国家及厦门市有关规定须就本合同缴纳的印花税、登记费、公证费及其它有关的税项及费用，按该等有关规定应由甲方作为出租人，乙方作为承租人分别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第十五条 通知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甲方与乙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甲方给予乙方或乙方给予甲方的信件或传真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本合同最后一页所述的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七日后或以专人送到前述地址，均视为已经送达。

第十六条 违约责任

16.1 双方如有任何违约行为，除本合同另有规定以外，违约方应从合同解除或终止之日起赔偿给守约方一个月租金数额的经济损失，逾期按日千分之三计息。

16.2 出现上述第十二条提前终止合同各事项之一时，例如：乙方累计一个月未向甲方缴交租金、水电；或合同期满逾期拖延签订续租合同的，甲方有权切断乙方租赁处水电。乙方不得以甲方切断水电为由，提出赔偿或其他责任要求。

16.3 由任何一方违约导致对方采取包括诉讼在内的追偿手段时，违约方应当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公正费等在内的相关费用损失。

第十七条 其它条款

17.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7.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17.3 由本协议引起的争议双方本着友好沟通的原则进行协商处理，协商不成至诉讼时，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受理。

第十八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收到乙方支付的首期租赁保证金款项后生效。

甲方(盖章)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三

甲方为支持乙方开展业务，甲方愿意将管理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用工作用房地址、用途、面积。

1、地址：_____市_____路_____号_____房。

2、用途：_____。

3、使用面积（按建筑面积计，下同）_____平方米，内含厨房_____间，卫生间_____间；房内设备有：电表_____个，检漏开关_____个，电话线_____条，电话机_____台，（号码：_____），洗手盆_____个，抽水马桶_____个，淋浴器_____个，光管_____支，插座_____个。

第二条租用期限

乙方租用期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费用及交纳期限

1、乙方每月向甲方缴纳房租为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在当月十五日前交清，交纳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2、甲方向乙方提供电话使用（不代办查阅电话费用明细账）、供水、供电、电梯、保安，公共设施的管理、维修及公共场所清洁卫生等综合服务，甲方向乙方收取综合服务费，按_____元每月每平方米的标准收取，即每月收取综合服务费_____（小写：_____元）。乙方必须在当月十五日前交清，交纳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3、乙方使用工作用房期间，其水电费、电话费由乙方负担，乙方当月的水电费和电话费按水电及电信部门收取的金额在下一个半月十五日前由甲方代收，收费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第四条甲方的责任

- 1、甲方负责对工作用房的维修（如属乙方使用不当造成需维修的项目，其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确保工作用房的使用安全。
- 2、甲方为乙方提供电话通讯设备（以下简称tel□□tel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 3、本协议期满甲方在乙方已办妥退房手续，并交齐所有有偿费用，按时迁出后，将本协议规定的保证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 4、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甲方向乙方收取的租金及保证金、综合服务费的标准不变。
- 5、甲方不承担因乙方对工作用房进行装修拆改，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工作用房和造成乙方财产、人身安全等损失的责任。

第五条乙方的责任

- 1、本协议在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乙方在本协议生效后五天内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_____元（小写：_____元）；电话及通话保证金_____元（小写：_____）（国际长途：_____元/部；国内长途：_____元/部；市内：_____/部）。乙方若中途退房，保证金归甲方所有。
- 2、乙方依约交付租金、综合服务费、水电费、电话费，逾期不交者须缴交滞纳金，即乙方每逾期一天应按应交费用总金额的30%向甲方缴交滞纳金。
- 3、乙方使用的工作用房，只准用于开办独立核算的企业，不得将其转让、转租、擅自改变使用用途。

4、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工作用房。若需对房间装修的，乙方须按_____执行，到甲方综合管理部办理填报《申请表》等手续，经甲方批准后方可组织施工。否则，乙方装修视作违约，应自行拆除，恢复原状；同时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本协议终止后，其墙面（含门、窗）、天花、灯具、地板、招牌底、防盗网等不动产均无偿归甲方，乙方不得自行拆除。否则，乙方必须在将其所使用的工作用房恢复原状后，方可取回保证金。房间的建筑和各种设施若因乙方装修拆改，或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或下水道堵塞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赔偿。

5、乙方不得私自拆装电话，或转让、转租给他方使用。否则，甲方有权收回乙方的电话机，并按电信局有关规定处以罚款。若乙方对电话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维修和赔偿。

6、乙方在使用期内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令，依法经营。注意防火安全、计划生育、治安管理，乙方若违反上述条例应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7、乙方拖欠甲方的租金、综合服务费达1个月，则作乙方自行终止协议处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三天内自行迁出，并补交所欠甲方的一切费用。若乙方不按时迁出，则从协议终止日起计收逾期金，每逾期一天按本协议所定的日租金、综合服务费金额的两部计收。

8、乙方在本合同期满后续签新合同时，交费标准按新合同执行，且须在本合同终止前一个月到甲方办理续签（新合同）手续，逾期作不续签处理。乙方如无意续签，则应在本合同终止前一个月内，到甲方办理退房手续，并于本合同终止后5天内迁出。如未及时迁出，保证金归甲方，并由甲方向乙方收取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本合同所定的日租金额和综合服务费的两倍计收。

9、本合同期满或乙方需中途退房，应按规定办妥退房手续，

乙方须到甲方综合管理部填写《退房验收情况登记表》，在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才能搬出甲方大院，否则甲方不予放行。

10、乙方办理进驻甲方工作用房的手续程序，按_____办理，乙方应如实填写《进驻企业人员登记表》，并向甲方提交有关资料。

第六条其他

_____。

第七条本合同书与甲方_____同时使用，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八条本合同书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执行。经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合同，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通过人民法院解决。

第十条以上条款若与国家新颁的法令有抵触之处，即按国家法令的新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本合同书一式四份，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_____乙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签订地点：_____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四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于年月日立此租约，并就乙方租用甲方的大楼房屋的事宜达成下列各项协议：

一. 租赁单位

1. 租用单位楼层房间

2. 租用面积平方米。

二. 租凭期

1. 租期为年

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2.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乙方承租的全部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须在本合同期满前两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

三. 租金

1. 每月每平方米为元，总计元(不包括内装修、办公用水、电、冷暖气、通讯、清洁等费用)。租赁期内第年起租金每年递增百分之。

2. 乙方必须在每月日前预付当月租金。逾期未付，则按日缴纳租金的千分之，作为滞纳金。

四. 押金

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十天内，乙方应向甲方一次付清三个月租金金额的押金元。
2. 在乙方全部忠实履行本合同各项条款、规定和条件的情况下，合同期满，乙方不再续租，甲方应在两个月之内，将押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3. 合同期间，乙方如违反合同规定，致使甲方未能如期收到租金，因而蒙受损失或发生费用开支，甲方可以扣留部分或全部押金抵付其蒙受的实际损失或由此产生的合理费用开支，并向乙方出示其蒙受损失的合理证据以及实际费用开支的发票。
4. 发生上述第3款情况后，押金不足以抵付损失或有关费用，不足部分，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付款通知后十天内补足。

五. 水、电和空调费

1. 水、电和空调费由甲方负责将大楼每月水、电和空调支出的总数(或另加百分之手续费)，按各租户的租用面积计算分摊。乙方收到甲方的付款通知单后，必须在指定的日期内一次付清上述各款，逾期将按日加收水、电和空调费支出总额的百分之的滞纳金。

六. 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1. 管理体制费以每月租金的百分之随租金及水、电、空调费同时缴纳。
2. 乙方如需室内清洁或其他特殊服务，可委托大楼管理处办理，费用标准另定。

七. 付款办法

1. 乙方向甲方所付租金、押金、水、电和空调费、管理费及其他费用可以用

币缴付(用人民币时, 均按当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总局规定的美元售出牌价计算。)

2. 甲方银行账号:

美元账号:

人民币账号:

开户银行:

地址:

八. 甲方责任

1. 甲方应确保大楼的设备正常运行, 并对房屋设备定期进行维修保养。

2. 甲方应在事先通知乙方的情况下, 在合理的时间进入乙方所租房屋进行必要的安装、维修设备等工作。

3. 做好大楼的安全和管理工作。

4. 保持大楼公共场所的清洁卫生。

5. 由于不可抗力(如遭遇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等自然灾害的袭击)或非甲方过失而致使大楼内任何设施的正常运行或水、电、空调的正常供应中断时, 甲方概不承担赔偿乙方损失的责任。同时, 本合同的规定及乙方应付的一切费用亦不应因此受到任何影响, 但是这种暂时中断一次不能超过7天。全年

累计不超过14天。否则甲乙双方将举行友好协商，决定是继续履行本合同，还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6. 星期一至星期(0.00~00:00), 提供冷暖气服务, 星期与国家法定假日不提供。

九. 乙方责任

1. 乙方应按本合同条款的规定，按时付租金、押金、水、电和空调费、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2.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所租房屋转租给第三者。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所租房屋内各种设备进行任何改建、增设或拆除。

4. 乙方应爱护所租房屋及设备，如因使用不当而导致损坏，乙方应负责赔偿。

5.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订的各项规则，若违反规则，除非在甲方提出后的14天内予以自行纠正，否则甲方有权进行纠正，所需费用均由乙方承担。除此之外，乙方还应从纠正期14天后起交付罚款，每天元。

6. 乙方如对所租房屋内的装修认为不合适而需要改造或拆除时，要委托甲方进行，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7. 合同期满，乙方必须保持所租房屋完整无缺(除正常自然损耗外)，恢复承租房屋原样，经甲方验收认可后归还甲方。

8. 乙如需提前终止合同、期满延续合同或按期终止合同，均应提前个月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办理必要的手续。

9. 租约期间，乙方如需扩大租用面积(包括调换房屋)，租金应按甲方当时执行的租金标准计算。

10乙方如违反合同中的任何规定，除非在甲方提出后天内予以纠正，否则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收回出租房屋的要求，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蒙受的实际损失。

11. 乙方所租房屋只限作商业性质使用。

十. 退租

1. 乙方签约后，未使用即撤约，则扣除全部押金。

2. 乙方如在租期内提前退租，又找不到甲方满意的，至少能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的新租客，致使甲方蒙受房租及其他损失，甲方有权扣除乙方押金，并保留追索赔偿之权利。

3. 租约未满，乙方要求缩小承租面积，缩小部分按本条第2款处理。

十一. 其他

1. 甲方委托大楼管理处负责处理本合同，收缴租金和大楼管理等工作。

2. 本合同自签字日起生效，合同文本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代表机构： 代表机构：

地址： 地址：

电话：

有关办公场地出租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租赁甲方房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所租用房屋位置及面积

乙方所租用房屋位于市路号大厦内，房号为号，
建筑面积为平方米。

二、甲方出租房的装修及设施，以实物为准。

三、出租房屋的用途：仅作办公场地使用。

四、租赁期限

租赁期共年，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五、租金、物管费等费用及其支付时间

1、租金费用按建筑面积以人民币每月元/平方米计算，物管费用按建筑面积以人民币每月15元/平方米计算（该费用包括租金、物管费、水费以及在大厦物业管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开放空调、暖气的能源费，不包括室内的电费、电话费和灯具等的损耗费）。

2、上述费用以每个月为一结算支付周期。首期费用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支

付。以后每期费用，乙方在上期费用支付届满前的五个工作

日内一次性付清甲方。

六、保证条款

为保证合同得到全面履行，乙方在支付首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同时向甲方交纳保证金元人民币。租期届满，乙方将租赁房屋及设施、设备以原状归还甲方，甲方在收房后三日内将保证金无息退还甲方。若有下列情形之一，保证金不予退还：

- 1、乙方损坏出租房屋内的装修及其它设施、设备，且拒不照价赔偿的。
- 2、乙方未按约定时间付清租金、物管费等费用超过十个工作日。
- 3、乙方单方面提前解除合同。

七、租赁期内，甲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按约定收取租金、物管费等费用。
- 2、甲方保证所出租房屋的装修及设施符合本合同约定。
- 3、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 4、甲方不得擅自调换或转租乙方所租房屋。

八、租赁期内，乙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乙方应按时足额交纳房屋租金、物管费等费用。
- 2、乙方应当爱护并合理使用所租房屋及其设施，不得擅自拆改、破坏房屋结构及其附属设备、设施；如确需变动，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能更改，并不得影响毗邻房屋的使用和

安全，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自理。

3、乙方不得损坏房屋内的装修及各种设施、设备。

4、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转租、转借、调换所租用的房屋，不得擅自改变所租房屋的性质，不得将租赁房屋作为生产、加工等的场所。

5、乙方应在租赁期限届满时及时将房屋及其附属设施以良好再租赁状态归还甲方。

6、乙方不得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不得进行有损甲方利益，其他业主和物业使用人利益以及会对大楼产生不良影响的其他活动。

7、乙方应负责出租房屋的消防管理并积极配合物业管理机构对公用部分的消防管理。

九、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按一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支付租金、物管费等费用，每逾期一天按一期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逾期十个工作日未支付上述费用，除每日按每期费用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采取强制措施责令乙方搬迁，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损坏出租房屋内的装修及其设施、设备须照价赔偿。

4、租赁期未满，乙方单方解除合同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所租房屋转租、转借、调换给第三方，所交保证金、租金、物管费等费用甲方不予退还。

十、其它事项

1、租赁期满，本租赁合同自动失效。如乙方需继续租用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

一个月书面提出续租的要求，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并重新签订

租赁合同;乙方不再续租的，则应在租赁期届满前一个月书面通知甲方。

2、涉及到物业管理方面的有关事项，乙方应遵守大厦物业管理机构制定的物业

管理相关规定。

3、因不可抗力的原因造成承租房屋及其设备、设施损坏，并导致不能正常运转

的，所造成的损失各自承担。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将争议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商议，其补充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附件一：物业管理基本服务内容(共2页)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年月日

写字楼租赁合同范文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年月日

写字楼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写字楼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并保证共同遵守。

第一条 写字楼的位置和面积

乙方租赁甲方合法拥有的位于的，作为之用，合计建筑面积平方米(含公共分摊面积)，乙方租用的建筑面积按广州市房产局的有关规定计算，乙方租用场地的具体位置见附件1，租用场地装修及设备见附件2。

第二条 租赁期限

1、双方商定，乙方的租赁期为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租期从甲方交付楼宇给乙方进场装修之日起计。

2、甲方将于年月日前通知乙方进场装修。

3、租赁期满，乙方如愿续租，应于合同期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的同意。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租金和其他租赁条件以双方重新签订的合同为准。

4、如本协议规定的租赁期限未满，乙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在结清乙方所有应缴费用、向甲方交付保持原状的场地和设备(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并赔偿乙方相当于解除合同时月租的两个月租金后，甲方应同意解除合同并无息退还乙方所缴纳的租赁保证金。

5、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的情况下，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如数无息退还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并赔偿甲方相当于解除合同时月租的两个月租金，乙方应同意解除合同，并在收到甲方上述款项后日内向甲方支付合同解除之日前的租金、水电费等应缴费用，并将保持原状的场地和附件2所列设备(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交还甲方。

第三条租金和租赁保证金

1、租金以建筑面积计算，乙方承租的场地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元，楼宇的租金为每月元人民币，大写：(乙方内部卫生、保安、水电、电话、消防、空调等费用由乙方自理)。该租赁场地的租金第一、二年不变;第三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第四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第五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租期超过五年的，从第六年起甲乙双方商定每年的租金升幅为%。

2、乙方必须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天内向甲方交纳一个月的租金计元人民币作为定金，该定金日后将抵作乙方应交的首月

租金。乙方必须于进场装修之前即在年月日前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租赁保证金，租赁保证金的金额为两个月租金总额共计人民币元。以后因租金升幅所产生的租赁保证金差额应在变动后十天内予以补足。如乙方无违约，在租赁期满后个工作日内，甲方将租赁保证金如数无息退还乙方。

3、甲方保证除国家、政府部门及本合同规定的费用外，不以任何名义收取其他费用。

4、乙方须于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主动到甲方指定的地点缴交当月租金。

5、租金缴付方式：以形式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缴付的费用后，应向乙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第四条物业管理和管理费

1、乙方同意甲方委派的管理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管理公司主要对该场地外部的保安、卫生、绿化、秩序、消防、清洁及水电的供应进行管理，而该场地内部上述事项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须服从管理公司的管理，遵守管理公司制定的管理守则和各种管理规章，且依据规定交纳管理费、水电费、停车费、排污费等应缴费用并承担相应分担费用。

2、管理费以建筑面积计算，管理费暂定为每平方米每月元人民币，乙方承租该场地每月应缴的管理费为元/月(大写：)。日后管理公司将视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管理费的交付方式、时间依管理公司的规定。

3、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天内向管理公司支付有关本场地的物业管理保证金，金额相当于三个月的管理费，即人民币元。物业管理保证金在租赁期满，乙方无违反管理守则或规章、无欠费的情况下，管理公司全数无息退还给乙方。以后因管理费增加而产生的保证金差额应在变动后十天内予以

补足。

第五条免租期及装修

1、本合同从甲方交付场地之日为起租期日，开始计算租期，起租期最初个月为免租期，即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供乙方场地装修。在此期间乙方免交租金，但须缴交管理费和其它应缴的费用。免租期只属一次性的优惠，并不适用于任何续约或延长租期，乙方须于免租期届满后，开始向甲方缴交租金。

2、乙方自费装修该场地，包括该场地的隔墙。在乙方装修该场地时，必须遵守甲方或管理公司所制定的有关装修的规则要求，并向管理公司交纳装修押金元人民币(大写：)。如有涉及水、电、煤气、消防、通信、保安系统、排污等中央系统的接驳、更改或迁移以及其他固定设施的加建、更改，必须取得甲方和管理公司的书面同意，并接受甲方和管理公司的监管。管理公司应在乙方按甲方或管理公司有关规则要求完成装修后个工作日内将装修押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3、乙方装修工程全部完毕后，须报请管理公司及政府有关部门审验，以确定装修工程符合安全规范并提供有效证件送甲方存查。

第六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

1、甲方有依本合同的规定按期如数收取租金的权利。

2、甲方有权委派管理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物业管理公司的变换，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管理公司有按期如数收取管理费、水电费及其他应缴费用的权利。

3、甲方有在乙方违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处置的权利。

甲方的义务：

1、甲方保证拥有出租本合同标的的合法权利，并保证乙方拥有合法使用标的不受任何影响的权利。

2、乙方进场装修期间，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水电费按规定收取由乙方承担)。

3、提供附件2中列明的有关设备。

4、负责对租赁场地作定期安全检查。

5、从开始计租之日起，甲方负责的消防、供电、给排水系统能正常投入使用。

6、因甲方租赁给乙方租赁场地本身的质量，需要维修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维修并赔偿乙方相应的损失。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的权利：

1、乙方有依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所租赁场地的权利。

2、乙方有在甲方违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规定进行处置的权利。

3、乙方有在所租赁的范围内，在符合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规定的前提下，安装本公司招牌(广告式招牌)的权利。

4、乙方有权按照第五条第2点的规定在所租赁场地增设中央空调及安装空调室外机，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的义务：

- 1、租赁期内按期如数交纳租金、管理费、水电费、水电分摊费、停车费等。
- 2、保证不改变租赁场地的用途，乙方在租赁期间内，按照国家批准的业务范围合法经营业务，不得将所租赁的场地用于合法经营业务以外的其他用途。
- 3、不得将租赁场地转租、分租或者与他人互换租赁场地使用，不得对租赁场地设定抵押。
- 4、租赁期间，乙方应妥善使用所租赁的场地和附件2中所列明的有关设备，如因乙方使用原因造成租赁场地或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
- 5、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租赁场地危破维修，需乙方临时搬迁时，甲方与乙方签定回迁协议，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刁难，也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费用。
- 6、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合同的，一切镶嵌在租赁场地结构或者墙内的设备和装修(包括室内的门窗及嵌墙的固定装饰)，一律不得拆除或搬走(不含乙方自购的空调机)，甲方并不予补偿。
- 7、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合同的，如发现有损坏租赁场地或附件2中所列明的有关设备的，则在乙方租赁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的维修及赔偿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 8、乙方在租赁期届满之日或者解除合同之日将保持原状的场地和设备交还甲方(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

第七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缴付应缴费，甲方或管理公司有权按应缴未缴额每日%收取违约金。如连续个月未能缴足租金或连续个月未能缴足管理费及其他应缴费用，无论乙方是否已收到书面催收通知，甲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收回所租赁场地和附件2中列明的设备，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没收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及管理保证金。如此给甲方或管理公司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2、如乙方擅自改变所租赁场地的用途或作分租、转租、换房使用、设定抵押等，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租赁保证金，因此而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如租赁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方面的规定时，甲方有权没收租赁保证金，乙方并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赔偿责任。

4、如甲方延迟向乙方交付租赁场地的，每延迟一日，甲方须按月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如甲方负责的消防、供电、给排水系统到计租日起甲方原因未能按时交付使用，则免收乙方当月租金。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延迟交付使用时间超过一个月，则一个月后每超过一天甲方免收乙方当日租金。

6、在对方没有可导致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违约行为的前提下，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的同意而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对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第八条 免责条款

1、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2、遭遇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第九条 合同变更

在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本合同标的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甲方应当提前天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在租赁期间内发生的所有权变动不影响本租赁合同的效力。

第十条 合同终止

租赁期限届满，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和管理公司应在租赁期届满后个工作日内将租赁保证金、管理保证金如数(免息)退回乙方。如乙方有欠租、欠管理费等违约行为，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从保证金中予以扣除。如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和管理公司造成损失的，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向乙方追偿。

租赁期届满,乙方须清理租用的场地，交还所有钥匙，并保证甲方在其内所设立的固定装置等设备完好无缺(正常损耗则属例外)。甲方对乙方装修的投资不予补偿。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续租的优先权。

第十一条 其他

1、本合同履行时发生争议，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租用场地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2、甲乙双方应按规定各自承担税费及其他有关费用。
- 3、电费按电表计收，商业用水按市政府有关规定计收。公用水电按实际进行分摊。
- 4、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7、其他约定：

甲方：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附件： 1、乙方租用场地建筑面积平面图。

2、租用场地装修及设备表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五

甲方(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租赁标的及用途

1.1甲方同意将园区位于 室房屋，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租给乙方使用。

1.2房屋的具体位置、使用范围以甲方提供的相关权属证明或图纸为准，平面图另见附件。

1.3乙方承租该房屋的用途为：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承租房屋用途，不经甲方同意不得转租第三方使用。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2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给乙方使用。（具体交付条件、内容及交接手续见物业服务须知）。

2.3若乙方在规定之交房日起七日内未办理收房手续的，则从第八日开始算起算逾期日，乙方逾期三十日不办理交付手续的，甲方有权利终止本合同。

2.4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归还。若乙方需要继续承租的，租金应当在本租赁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将下一期的租金缴纳给甲方。

2.5若乙方决定不再续租该房屋的，则甲方有权在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在不影响乙方正常办公的情况下，带领潜在客户参观该房屋。

2.6租赁期满，如乙方未继续承租的，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归还。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3.1租金金额：甲、乙双方确定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标准为： 元/日/建筑平方米，,以 年 月 日为租金起算日，第一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整(rmb 元);第二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整(rmb 元);第三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整(rmb 元)

3.2租金支付方式：乙方须按每 半年 支付租金。第一次支付日期为甲方交付房屋前的七个工作日之内，以后租金到期，乙方需提前壹个月支付给甲方，先付后用。

3.3定金支付：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 (大写) 整(rmb 元)。合同签订后定金转为合同保证金;如乙方无违约或无损害甲方设施的行为，在合同结束后三个月，保证金返还给乙方;如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中途提出解除合同的，保证金不予返还。

3.4乙方在房屋装修前需缴纳房屋装修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元整(rmb 元)，装修期为 天，装修完毕验收通过后三个月内保证金退还给乙方。

3.5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共同遵守.逾期未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月租金的5%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十五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一个月租金作为赔偿。

第四条 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4.1甲方保证出租的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甲方提供的墙、顶、地内装修部分、电路及相应开关、门锁)、设备处于正常状态。

4.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

4.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甲方提供的附属

设施、设备完好的交还甲方。对未经同意留存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5.1甲方保证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合法。

5.2甲方保证按时提供出租的房屋。

5.3甲方保证出租的房屋质量良好，如因房屋建设质量引起的事故，造成乙方的损失，甲方承担责任。

5.4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基础水、电。乙方若扩容，费用自理。

5.5如乙方在承租房开办新公司，需要相关租赁手续和证明，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

5.6甲方对乙方使用房屋有监督权。

5.7乙方不得对外透露房屋租赁价格，如因透露价格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有权按原价收取，或者收回房屋。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6.1乙方在不影响该房屋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可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对房屋实施装修、改造。乙方需将装修改造方案事先报甲方书面批准，费用自理。如由乙方装修改造引起的安全问题等责任均由乙方自负。乙方在装修过程中，不得损害房屋的主体结构。如涉及主体结构及改变租赁用途的装修，必须经甲方和设计部门书面批准，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方可进行施工，乙方如对甲方的房屋造成损坏，应当负责修复并赔偿。

6.2乙方水、电费(包括分摊的电费)、宽带费、服务费及其他费用，由乙方向有关部门交纳，甲方可以配合。

6.3乙方要负责对承租房屋维护，因管理和使用不当造成承租房屋损坏，乙方要修复或赔偿。

6.4乙方自主合法经营，自负盈亏，在承租期间与外界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6.5租赁期满，或因乙方违约引起合同终止，乙方应当将甲方的房屋完好无损的归还甲方，乙方对房屋内自己购置无法拆除的设施及装饰归甲方所有，其余归属于乙方所有。如乙方还要继续承租，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租的权利。

第七条：做好消防、用电、等安全防事故工作

7.1乙方应在所租赁的房屋内按照消防部门要求，配置灭火器材和消防设施，费用由乙方自理。乙方要做好防火安全工作，对所属员工进行必要的消防知识培训，做到万无一失。如因乙方责任失火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的火灾造成甲方或者第三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2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做好用电等安全防范工作，如造成火灾等人身安全事故，是乙方责任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的事故造成甲方及第三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甲方和乙方对租赁房屋维修的区分

8.1甲方维修的范围：涉及房屋主体质量的维修，由甲方负责。

8.2乙方维修的范围：室内日常的损坏、维护、装修、改造等，由乙方负责维修。

第九条：有以下情形，合同可以解除

9.1乙方如超过2个月不缴纳房租，构成根本违约，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将房屋出租给其他单位。

9.2乙方如对所租赁的房屋进行转租、转借、分租。如将房屋用于非法活动。如将房屋以任何方式抵押给他人，或者以房屋入股。或者改变租赁用途。

9.3乙方如擅自改造房屋，特别是对房屋主体结构造成危害。

第十条：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的方法

10.1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条款，否则视为违约。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地震、水灾、战争、政府规划拆迁等)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双方均不承担经济损失。

10.2租赁期内，双方如因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合同时，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并一次性补偿对方一个月的房租作为违约金。

10.3如属于乙方的责任，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责任。如属于甲方的责任，解除合同，由甲方承担责任。

10.4合同期满，如甲方继续出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承租优先权，双方续签合同。

10.5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6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7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一份。

10.8乙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交给甲方备档。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六

出租方（下称甲方）：

承租方（下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承租[]大厦（下称大厦）的单元达成一致意见，特立此租赁合同为证。详细内容如下：

本合同中除文义需另作解释外，下列用语所指意义如下：

承租单元指本合同附件一第2条所述的物业；

承租期指本合同附件一第3条所述的期限；

免租期指本合同附件一第4条所述的期限；

租金指本合同附件一第5条所述的租金；

管理费指本合同附件一第6条所述的费用；

特定业务指乙方进行与其经营范围相关的特定营业活动的业务。

2.1 甲方兹按本合同的条件出租、且乙方兹按本合同的条件承租承租单元。

2.2 除承租单元外，乙方将享有与甲方以及大厦的其他租户和用户共同使用公共区域及公共设施的权利，但应遵守本合同、《使用、管理、维修公约》、《装修守则》等物业管理规定以及甲方和管理机构就公共区域及公共设施的使用所制定的规定。

3.1 乙方于承租期内向甲方承租承租单元。承租期应包含免租期在内。

3.2 在各免租期内乙方免向甲方缴付房屋租金，但须缴付本合同所规定的物业管理费及各项公用设施费（不包括电和电话费）等其他费用。

4.1 承租期内，乙方须于装修免租期后每月首五个工作日之前预先向甲方缴付当月的全额租金。

4.2 租金不包含本合同所规定的各项公用设施费（包括电和电话费）等其他费用。

4.3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支付租金：租金以[]元计算，乙方以[]元支付租金，由管理机构统一收取。

4.4 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支付租金，每逾期一日应按逾缴总额的万分之二（0.02%）向甲方支付滞纳金，直至乙方全数付清其所应付的租金（包括滞纳金）之日为止。

5.1 甲方可自行管理或委托管理机构管理大厦、公共区域及公共设施并按公约及相关规定向乙方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5.2 在承租期内，乙方须于每月首五个工作日之前预先向管理机构缴付当月全额管理费。

5.3 管理费的支付办法，包括货币、兑换率与本合同第四章有关租金的相应规定相同。

5.4 管理费的使用范围详见物业公约所定。

5.5 在承租期内，管理机构可因提供管理服务的运作成本的变动以及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管理费，但应事先通知乙方并说明合理调整理由。乙方应按调整后的金额支付管理费。

5.6 若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的规定向管理机构支付管理费或其他乙方应付的费用，每逾期一日应按逾缴总额的万分之二（0.02%）向管理机构支付滞纳金，直至乙方全数付清其所应付的管理费和其他费用（包括滞纳金）之日为止。

6.1 在签订本合同后五日内，乙方应付给甲方附件一第7条所述的押金，以作为乙方遵守和履行本合同所有义务和规定的保障。

6.2 如乙方在整个承租期内未违反本合同的主要相关规定，且全额缴清应付租金、管理费，则甲方须于承租期结束后的十五日内一并无息退还将乙方所支付的押金。

6.3 在承租期内，若乙方拖欠甲方及/或管理机构任何租金、管理费，或因乙方违反本合同、《使用、管理、维修公约》或《装修守则》等物业管理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在预先书面通知乙方并随附充分证据的情况下从押金中扣除一笔相等于该欠缴之款项。乙方须在甲方提出书面通知后十个工作日内补足所扣除部分押金，否则按违约论处。

7.1 承租单元仅作为办公用途。如经政府部门同意变更或增加经营范围，乙方书面通知甲方后方可变更承租单元的用途。

7.2 乙方不得将承租单元及其任何部分作为演播室或用于宗教或其他仪式，或用于或其他非法或不道德的用途；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甲方或其他业主、租户或用户受到骚扰、不便或对之造成损害或危险的方式使用承租单元。

7.3 除甲方或管理机构统一设计所提供，或书面认可的指示牌及名牌，乙方不得在承租单元外设置或展示任何能在大厦外面看见的广告宣传、灯箱、装饰、旗帜。

7.4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除了用大厦名称为其营业地址外，不得在其他方面使用大厦名称或其标志。若乙方经甲方

批准在法定名称内使用大厦的名称，乙方须在本合同终止时向有关政府部门申请更换其法定名称。

7.5 甲方有权随时更改大厦的名称或其任何标记，但须事先通知乙方变更的名称和理由。

8.1 乙方须遵守甲方或管理机构就承租单元的装修或装饰所制定的装修守则，向甲方递交承租单元的内部装修、设备安装及陈设的设计图（包括需要额外电力、空调、防火设备之要求）和详细说明。

8.2 在未获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及完成办理有关手续前，乙方不得在承租单元内进行任何内部装修、设备安装及陈设。甲方保证乙方递交设计方案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协助该设计方案尽快得到消防部门正式批复。

8.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承租单元进行任何重大改动或附加装置，以及对电线、照明或其他装置以及由甲方提供的空调系统及公共设施进行任何改动或附加装置，或割损任何门窗、墙体、结构材料或大厦其他构造。

9.1 管理机构负责承租单元内和大厦外的玻璃幕墙、建筑结构和中央空调、新风、电梯、公共区域水电、大厦原配通讯、消防等系统的管理和维修保养，并承担有关的费用和责任。

9.2 承租单元的内部装修及由乙方安装的各种设备由乙方自行维修保养，并由乙方承担有关费用。

10.1 在承租期内，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承租单元发生全部或部分损坏以致承租单元完全不能使用，或损坏严重而根本不能修复，在上述损坏发生后的90日内，甲方有权选择：

(1) 宣布由于上述损坏而终止本合同；或

(2) 修缮承租单元并书面通知乙方所需的时间。在修缮期间，乙方不需支付租金及其他费用直至重建或重修结束之日。

如甲方选择修缮承租单元但承租单元在进行重建或重修后180日内仍旧未能修复完毕时，乙方有权经书面预先通知甲方后终止本合同。

10.2 如承租单元因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只是轻度损坏，部分可以使用，并能满足乙方特定业务的需要，甲方应予以即时修缮，直至承租单元全面恢复使用条件为止。在此同时，租金可相应按损坏比率予以部分减免，有关的租金减免应依据承租单元的修缮期按天数计算。

若甲、乙双方在离承租期终止日3个月之前未达成续约协议，甲方或其代表、授权人，可在承租期终止前3个月经提前通知乙方，可陪同准租户进入承租单元视察。如乙方此间愿继续承租此物业，则双方将参照当时合理的市场价格制定续约后的租金，甲方给予适当优惠。

12.1 本合同的、印花税、登记费及附带手续费用应依据中国的法律、法规和北京市政府的有关规定由双方各自支付。

12.2 若一方有任何违约行为以致对方需采取法律或其他行动来维护其在本合同下的利益或强制执行本合同下的任何条款，一切有关费用（包括律师费及诉讼费）应由败诉方承担，并由败诉方向胜诉方作出全面赔偿。

甲方向乙方声明及保证如下，且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甲方应就其违反本章所述的责任对乙方或其使用人直接作出赔偿或承担责任：

13.1 中央空调及单元空气

甲方应向乙方按正常办公时间（目前为早八点至晚八点）提

供承租单元的中央空调。如乙方有意于上述时间以外享有中央空调，应预先通知甲方或管理机构并支付超时空调费。

13.2 公共区域、公共设施的检查及维修

管理机构负责对大厦的公共区域、公共设施进行定期安全检查及日常维修，使其连续处于良好、适用状态。

13.3 保安、防火、环境、卫生

管理机构负责公共区域及其公共设施的保安、防火、环境、卫生等事项并承担相应责任。

13.4 大厦配套

管理机构应使大厦配套之电力线路、机械设备（含电梯）、水管、通讯及线路、废水排放系统和其他公共设施处于畅通适用状态。

13.5 大厦水牌和标识

甲方承诺并责成管理机构，在广告牌位、大堂水牌和其他指示物（如有）上的明显位置，以显著字体为乙方制作名称、标识和单元说明，且租期内不收任何费用，但标牌制作费应由乙方承担。

13.6 大厦转让和纠纷

甲方承诺如发生房屋转让或抵押、债务或纠纷等情况，应事先通知乙方；凡涉及承租单元权利或乙方其它利益的事项，均应征得乙方同意方为有效。

13.7 承租单元平静使用权

甲方保证并责成管理机构依据公约及有关法规认真履行管理

职责，保障承租单元得以安全、安静和洁净地正常使用。

乙方向甲方和管理机构声明及保证如下：

14.1 支付租金及有关费用

在承租单元达到正常使用条件下，依据本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及时支付租金、押金、管理费、各种设施收费等。

14.2 转让、分租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方式将承租单元及其任何部分进行转让、分租、或以其他方式让与使用权，但乙方可将承租单元用于其关联公司办公用途和地址，同时应由乙方向甲方统一承担本合同所述责任。

14.3 物业管理规定及保安、保险条例

遵守并促使其使用人遵守《使用、管理、维修公约》，《装修守则》等物业管理规定以及甲方或管理机构就大厦和公共区域的管理、使用、保安、保险等所制定的规定。

14.4 遵守防火及安全规则

在对承租单元的使用期间，须遵守中国政府及北京市政府与防火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甲方或管理机构所制定的安全规则，并由乙方自费在承租单元配置除甲方按规定已经配置之外的足够有效的便携式灭火器。

15.1 在承租期期满或提前终止时，乙方应立即将承租单元之装置、装配和设备恢复至交付乙方时的原来状态（正常折旧、磨损除外），并在良好、清洁、坚固及维修适宜的状态下将承租单元交还甲方。

15.2 在承租期期满或提前终止时，乙方负责拆除其对承租单

元所进行的任何附加装置或改动。

15.3 在承租期期满或提前终止时，乙方应搬走其属于自己的物品。否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理承租单元内的留置物品，处理留置物品引致费用将由乙方支付。

第十六章 违约责任

16.1 本合同各方应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如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另外一方因此所蒙受的损失。

16.2 如因甲方违约或侵权给乙方造成损失，乙方可凭有效裁决从下期应付甲方租金或管理费中相应扣除作为赔偿且不构成乙方违约行为。

在不影响本合同其他规定的前提下，如一方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或条件，或一方在本合同内所作的任何声明或保证为不正确或不真实，并在接到对方书面通知后七日内不予纠正时，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向违约方追讨因其违约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18.1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或要求均须采用书面形式发出，并由挂号或专人送至对方的法定地址或对方最后书面通知的营业地点；挂号寄出第7日或送达日（以较早日为准）为文件的生效日，除非文件内对生效日期另有规定。

18.2 甲方对乙方发出的通知可送至承租单元或附件一第1条所述的地址。

19.1 愚笨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尽量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任何一方不愿意协商或进行协商30日后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任何一方可将该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19.2 在解决争议的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双方应继续遵守及履行本合同。

20.1 双方可经协商后修订本合同的条款。本合同的附件及双方所签订的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2 本合同项下的产权变更适用于民法房屋买卖合同不破租赁原则。

20.3 本合同的构成、效力、解释、履行、修改及终止均受中国法律管辖。

20.4 若本合同的规定与《使用、管理、维修公约》或《装修守则》等物业管理规定有任何不一致之处，应以本合同的规定为准。

20.5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_____

乙方（签章）：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七

甲方(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过充分友好协商，就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租赁标的及用途

1.1甲方同意将园区位于 室房屋，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租给乙方使用。

1.2房屋的具体位置、使用范围以甲方提供的相关权属证明或图纸为准，平面图另见附件。

1.3乙方承租该房屋的用途为：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承租房屋用途，不经甲方同意不得转租第三方使用。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租赁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2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给乙方使用。(具体交付条件、内容及交接手续见物业服务须知)。

2.3若乙方在规定之交房日起七日内未办理收房手续的，则从第八日开始算起算逾期日，乙方逾期三十日不办理交付手续的，甲方有权利终止本合同。

2.4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归还。若乙方需要继续承租的，租金应当在本租赁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将下一期的租金缴纳给甲方。

2.5若乙方决定不再续租该房屋的，则甲方有权在租赁期满前三个月，在不影响乙方正常办公的情况下，带领潜在客户参

观该房屋。

2.6 租赁期满，如乙方未继续承租的，甲方有权收回出租房屋，乙方应如期归还。

第三条 租金及支付方式

3.1 租金金额：甲、乙双方确定租金按建筑面积计算：租金标准为： 元/日/建筑平方米，以 年 月 日为租金起算日，第一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整(rmb 元);第二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整(rmb 元);第三年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整(rmb 元)

3.2 租金支付方式：乙方须按每 半年 支付租金。第一次支付日期为甲方交付房屋前的七个工作日之内，以后租金到期，乙方需提前壹个月支付给甲方，先付后用。

3.3 定金支付：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定金人民币 (大写) 整(rmb 元)。合同签订后定金转为合同保证金;如乙方无违约或无损害甲方设施的行为，在合同结束后三个月，保证金返还给乙方;如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中途提出解除合同的，保证金不予返还。

3.4 乙方在房屋装修前需缴纳房屋装修保证金人民币(大写) 元整(rmb 元)，装修期为 天，装修完毕验收通过后三个月内保证金退还给乙方。

3.5 以上条款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逾期未付款的, 每逾期一日, 应按月租金的5%支付违约金, 逾期超过十五日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一个月租金作为赔偿。

第四条 房屋交付及收回的验收

4.1 甲方保证出租的房屋本身及附属设施(甲方提供的墙、顶、

地内装修部分、电路及相应开关、门锁)、设备处于正常状态。

4.2验收时双方共同参与，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

4.3乙方应于房屋租赁期满后，将承租房屋及甲方提供的附属设施、设备完好的交还甲方。对未经同意留存物品，甲方有权处置。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5.1甲方保证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合法。

5.2甲方保证按时提供出租的房屋。

5.3甲方保证出租的房屋质量良好，如因房屋建设质量引起的事故，造成乙

方的损失，甲方承担责任。

5.4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基础水、电。乙方若增容，费用自理。

5.5如乙方在承租房开办新公司，需要相关租赁手续和证明，甲方有义务向乙方提供。

5.6甲方对乙方使用房屋有监督权。

5.7乙方不得对外透露房屋租赁价格，如因透露价格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有权按原价收取，或者收回房屋。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6.1乙方在不影响该房屋使用安全的前提下，可根据自身经营需要对房屋实施装修、改造。乙方需将装修改造方案事先报甲方书面批准，费用自理。如由乙方装修改造引起的安全问

题等责任均由乙方自负。

乙方在装修过程中，不得损害房屋的主体结构。如涉及主体结构及改变租赁用途的装修，必须经甲方和设计部门书面批准，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方可进行施工，乙方如对甲方的房屋造成损坏，应当负责修复并赔偿。

6.2乙方水、电费(包括分摊的电费)、宽带费、服务费及其他费用，由乙方向有关部门交纳，甲方可以配合。

6.3乙方要负责对承租房屋维护，因管理和使用不当造成承租房屋损坏，乙方要修复或赔偿。

6.4乙方自主合法经营，自负盈亏，在承租期间与外界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6.5租赁期满，或因乙方违约引起合同终止，乙方应当将甲方的房屋完好无损的归还甲方，乙方对房屋内自己购置无法拆除的设施及装饰归甲方所有，其余归属于乙方所有。如乙方还要继续承租，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租的权利。

第七条：做好消防、用电、等安全防事故工作

7.1乙方应在所租赁的房屋内按照消防部门要求，配置灭火器材和消防设施，费用由乙方自理。乙方要做好防火安全工作，对所属员工进行必要的消防知识培训，做到万无一失。如因乙方责任失火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的火灾造成甲方或者第三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7.2乙方在租赁期间，必须做好用电等安全防范工作，如造成火灾等人身安

全事故，是乙方责任由乙方负责。如因乙方责任发生的事故造成甲方及第三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八条：甲方和乙方对租赁房屋维修的区分

8.1甲方维修的范围：涉及房屋主体质量的维修，由甲方负责。

8.2乙方维修的范围：室内日常的损坏、维护、装修、改造等，由乙方负责维修。

第九条：有以下情形，合同可以解除

9.1乙方如超过2个月不缴纳房租，构成根本违约，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将房屋出租给其他单位。

9.2乙方如对所租赁的房屋进行转租、转借、分租。如将房屋用于非法活动。如将房屋以任何方式抵押给他人，或者以房屋入股。或者改变租赁用途。

9.3乙方如擅自改造房屋，特别是对房屋主体结构造成危害。

第十条：违约责任及争议解决的方法

10.1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条款，否则视为违约。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地震、水灾、战争、政府规划拆迁等)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双方均不承担经济损失。

10.2租赁期内，双方如因特殊情况需提前终止合同时，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并一次性补偿对方一个月的房租作为违约金。

10.3如属于乙方的责任，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责任。如属于甲方的责任，解除合同，由甲方承担责任。

10.4合同期满，如甲方继续出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承租优先权，双方续签合同。

10.5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

时，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10.6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7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本合同书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一份。

10.8 乙方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交给甲方备档。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

您还需要支付的费用包括：

签约时您需要提供的文件包括：

1、 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公司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3、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20xx年 08 月 01 日 年 月 日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八

甲方为乙方提供电话通讯设备(以下简称tel)tel的所有权归甲

方，乙方只有使用权。下面是整理的关于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最新范本，欢迎阅读！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为支持乙方开展业务，甲方愿意将管理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1. 地址：_____市_____路_____号_____房。

2. 用途：_____。

3. 使用面积(按建筑面积计，下同)_____平方米，内含厨房_____间，卫生间_____间；房内设备有：电表_____个，检漏开关_____个，电话线_____条，电话机_____台，(号码：_____)，洗手盆_____个，抽水马桶_____个，淋浴器_____个，光管_____支，插座_____个。

乙方租用期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乙方每月向甲方缴纳房租为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元)，在当月十五日前交清，交纳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2. 甲方向乙方提供电话使用(不代办查阅电话费用明细账)供水、供电、电梯、保安，公共设施的管理、维修及公共场所清洁卫生等综合服务，甲方向乙方收取综合服务费，按_____元每月每平方米的标准收取，即每月收取综合服务费_____ (小写：_____元)乙方必须在当

月十五日前交清，交纳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3. 乙方使用工作用房期间，其水电费、电话费由乙方负担，乙方当月的水电费和电话费按水电及电信部门收取的金额在下一个月十五日前由甲方代收，收费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第四条 甲方的责任

1. 甲方负责对工作用房的维修(如属乙方使用不当造成需维修的项目，其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确保工作用房的使用安全。

2. 甲方为乙方提供电话通讯设备(以下简称tel)[]tel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3. 本协议期满甲方在乙方已办妥退房手续，并交齐所有有偿费用，按时迁出后，将本协议规定的保证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4. 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甲方向乙方收取的租金及保证金、综合服务费的标准不变。

5. 甲方不承担因乙方对工作用房进行装修拆改，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工作用房和造成乙方财产、人身安全等损失的责任。

1. 本协议在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乙方在本协议生效后五天内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_____元(小写：_____元)；电话及通话保证金_____元(小写：_____)(国际长途：_____元/部；国内长途：_____元/部；市内：_____/部)乙方若中途退房，保证金归甲方所有。

2. 乙方依约交付租金、综合服务费、水电费、电话费，逾期不交者须缴交滞纳金，即乙方每逾期一天应按应交费用总金额

额的3%向甲方缴交滞纳金。

3. 乙方使用的工作用房，只准用于开办独立核算的企业，不得将其转让、转租、擅自改变使用用途。

4. 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工作用房。若需对房间装修的，乙方须按_____执行，到甲方综合管理部办理填报《申请表》等手续，经甲方批准后方可组织施工。否则，乙方装修视作违约，应自行拆除，恢复原状；同时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本协议终止后，其墙面(含门、窗)天花、灯具、地板、招牌底、防盗网等不动产均无偿归甲方，乙方不得自行拆除。否则，乙方必须在将其所使用的工作用房恢复原状后，方可取回保证金。房间的建筑和各种设施若因乙方装修拆改，或使用不当，或人为损坏，或下水道堵塞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赔偿。

5. 乙方不得私自拆装电话，或转让、转租给他方使用。否则，甲方有权收回乙方的电话机，并按电信局有关规定处以罚款。若乙方对电话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维修和赔偿。

6. 乙方在使用期内必须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令，依法经营。注意防火安全、计划生育、治安管理，乙方若违反上述条例应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7. 乙方拖欠甲方的租金、综合服务费达1个月，则作乙方自行终止协议处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三天内自行迁出，并补交所欠甲方的一切费用。若乙方不按时迁出，则从协议终止日起计收逾期金，每逾期一天按本协议所定的日租金、综合服务费金额的两部计收。

8. 乙方在本协议期满后续签新协议时，交费标准按新协议执行，且须在本协议终止前一个月到甲方办理续签(新协议)手续，逾期作不续签处理。乙方如无意续签，则应在本协议终止前一个月内，到甲方办理退房手续，并于本协议终止后5天

内迁出。如未及时迁出，保证金归甲方，并由甲方向乙方收取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本协议所定的日租金额和综合服务费的二倍计收。

9. 本协议期满或乙方需中途退房，应按规定办妥退房手续，乙方须到甲方综合管理部填写《退房验收情况登记表》，在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才能搬出甲方大院，否则甲方不予放行。

1. 乙方办理进驻甲方工作用房的手续程序，按_____办理，乙方应如实填写《进驻企业人员登记表》，并向甲方提交有关资料。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九

根据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合同内容如下：

第一条甲方将座落于_____市_____区_____村大厦_____室房屋出租乙方使用。建筑面积共计_____平方米。

第二条乙方租用房屋的期限为贰年，即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乙方向甲方一次性支付的租金为_____元整(含一个月押金、物业管理费、有线电视费)，乙方需另行负责支付出租房屋的水电费、取暖费、电话费、停车费。

第三条付款方式：年付。

提前一个月支付第二年租金。

第四条甲方给乙方结算费时，应当出具凭证。

第五条甲方将房屋出租给乙方作办公用途使用，并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规定。

乙方将出租房屋用于其他用途的，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改变房屋用途的报批手续。

第六条甲方保证第五条所列出租房的用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并为乙方出具产权作用证明(乙方办理工商执照用)

第七条乙方保证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甲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出租房屋交付乙方使用。

第八条甲方应保证房屋及其内部设施的安全。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或规章的规定要求。

乙方应正常使用并爱护房屋内部的各项设施，防止不正常损坏。

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按时交回房屋，并保证房屋及内部设施的完好(属正常损耗的除外)。

第九条乙方在出租房屋使用过程中，如出租房屋及内部的设施出现或生妨碍www[]安全、正常使用的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有效措施：甲方应接到乙方通知后叁日内进行维修；乙方无法通知甲方或甲方拒绝不维修的，乙方可经物业管理部 门鉴证后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从房租中扣除)。

第十条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出租房屋及其内部的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维修或赔偿。

乙方拒不维修或赔偿，可经物业管理部門鉴证后，由甲方代为维修，维修费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确因需要对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维修的，经乙方同意，并报请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甲、乙双方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本合同有效期内，经甲方同意并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可对出租房屋进行装修。

甲、乙双方应就此另行签订书面协议。

第十二条本合同有效期内，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自动解除：

- (一)发生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 (二)政府决定征用出租房屋所在土地面需拆除出租房屋；
- (三)乙方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解除合同。

解除合同时，乙方预交款有结余的，应当将余款退还乙方。

(四)甲方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解除合同，解除合同时应结清房租，多余部分退乙方。

第十三条因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一)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擅自改变出租房屋用途的；

(三)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乙方将出租房屋进行装修；

第十四条因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向乙赔偿：

(一) 甲方延迟交付出租房屋十日以上；

(二)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规定，使乙方无法按其用途继续使用出租房屋；

(四) 未经乙方书面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甲方将出租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

第十五条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于终止后伍日内迁离出租房屋，并其返还甲方。

乙方预期不迁离或不返还出租房屋的，甲方可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第十六条本合同有效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出租房屋的，应于有效期届满之日前壹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要求；甲方需将出租房屋继续出租的，在同等条件下，乙方对出租房屋有优先承租权。

甲、乙双方就续租达成协议的，应重新订立合同。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第十八条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十

甲方：_____ (出租人)

乙方：_____ (承租人)

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民法典》及国家、当地政府对房屋租赁的有关规定，就租赁房屋一事达成以下协议。

第一部分 房屋概况

第1条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租的房屋系_____ (本人，共有) 拥有完全所有权和使用权，设有房屋它项权利有_____。(如果房屋是共有，则还应增加：已经共有人同意，附书面同意声明。如果是委托租赁，应有房屋所有权人与受托人的委托协议书)

第2条 房屋法律概况

第3条 出租房屋概况

(包括从落地址、名称、用途、间数、建筑面积、使用面积、地面、墙壁质量、家具设备等)

第二部分 租赁期限

第4条 房屋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遇以下情况应顺延：

1. 发生不可抗力事由的;
2. 甲方非正常原因逾期交付房屋的;
3. 非乙方原因致使房屋无法居住的;
4. 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书面更改的。

第三部分 租金条款

第5条 租金每月人民币_____元(大写: _____整)。

第6条? 租金按季支付;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乙方应支付给甲方_____个季度的租金;以后应在每季度最后一个月月底前付清下一季度的租金。(也可以约定以月、年等支付租金日期)

第9条 甲方收取租金时应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支付租金。

第四部分 相关费用

第10条 房屋在租赁期间产生的税收由承担,不因本租赁合同无效,或撤销,或变更而变动,除非双方对此达成书面变更协议。

第11条 租赁期间,乙方因正常生活之需要的煤气费、水电费、电话费、有线电视费、网络使用费等由乙方承担;环境卫生费、治安费、物业管理费用等由承担。

第12条 租赁期间,房屋的使用权归乙方,包括甲方有所有权或独立使用权的房屋外墙、屋顶、地下空间、及房屋的附属配套设施(如自行车位、汽车车位)等。

第五部分 房屋变更与设立他项权利

第13条 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应提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有以同等价格的优先购买权。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和承担原甲方的义务，甲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4条 租赁期间，乙方如欲将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取得使用权的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乙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和承担原乙方的义务，乙方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15条 租赁期间，甲方欲对房屋设立抵押权，须提前_____个月书面告知乙方，乙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承租。如乙方在_____日内无异议或不作为，则视为认可甲方的行为。如乙方作出决定终止本合同，则租赁关系自终止本合同通知书到达甲方的次日起计算。甲方没有按以上约定告知乙方，乙方有随时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的权力，并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16条 甲方设立其它他项权利，可以不征得乙方同意，但应提前_____个月书面告知乙方。

第六部分 房屋修缮

第17条 租赁期间，甲方应负责房屋的正常维修，或委托承租方代行维修，维修费由甲方承担。甲方应保证房屋能满足乙方正常使用和居住之需要。

第18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发生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屋面漏水等，影响乙方正常居住生活事由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予以修缮，超过_____天，乙方有权自行修缮。

第19条 租赁期间，如房屋有倾倒危险，或其它严重妨碍乙方正常居住的，或威胁到乙方的生命财产安全的，甲方应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立即进行修缮或暂时补救，如果甲方对此怠慢，或不予以理睬，或采取维修保养措施不力，乙方可以退租或代甲方修缮。

第20条 对房屋进行的修缮费用，乙方可以抵销租金或向甲方索还，并可追究甲方违约责任。

第八部分 甲方权利与义务

第21条 甲方保证如实向乙方解释和说明房屋情况和周边概况，应包括房屋权属、房屋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及如实回答乙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第22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提供租赁房屋，每日向乙方偿付违约金人民币 _____元，累计不超过_____个月的租金。

第23条 租赁期间，如甲方确需收回房屋自住，必须提前_____个月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后，甲方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_____%计算。

第24条 租赁期间，如有政府或经正常合法程序审批的拆迁行为，则按照国家拆迁条例和当地的拆迁有关规定执行。

第25条 乙方经甲方许可在租用房屋内进行的装修，如果因甲方原因致使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满搬出房屋时，甲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折价装修费用一次性支付给乙方。折价装修费用由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按照当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对拆迁房屋的装修费用的补偿的最高标准执行。

第九部分 乙方权利与义务

第26条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交付租金，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拒收，乙方不负迟延交租的责任。

第27条 租赁期间，如乙方需要退房，必须提前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乙方应付给甲方违约金，违约金以剩余租期内应交租金总额的_____ %计算。

第28条 租赁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改变房屋的结构及用途，故意或过失造成租用房屋和设备的毁损，应负责恢复原状或赔偿经济损失。乙方如需装修墙、安装窗和防盗门等，须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如需要经政府审批的，则应经有关部门批准方能施工。

第29条 乙方在房屋内的装修及安装的设备、物品，在合同期满搬出时可一次折价转让给甲方；双方如无法达成协议，则乙方应自合同期满之日起_____天内自行拆除，恢复至房屋原状。超过_____天，甲方有权无偿保留或自行拆除，拆除费用由乙方在合理数额内承担。

第30条 根据本合同约定提前终止合同或合同期满，乙方应在收到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搬出全部设备、物件，但双方另有协商除外。如乙方短期内另找房屋确实有困难或另有其它特殊情况，则甲方应允许乙方延期_____天，但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一次性交清租金。搬迁后_____日内房屋里如仍有余物，如双方无约定，视为乙方放弃所有权，由甲方处理。

第31条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如乙方逾期不搬迁，乙方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经济损失。

第32条 租赁期满，乙方需续租，应提前_____天书面通知甲方，甲方自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应提出异议或与乙方协商续约；如在接到乙方书面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甲方不予以书面答复，则视为默认同意乙方续租，本合同

自动延长_____年，自_____天期满次日起计。

第33条 租赁期满，乙方在同等租金下有优先承租权。

第十部分 不可抗力和例外

第34条 不可抗力意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自然情况。

第35条 因不可抗力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有关义务时，甲乙双方相互不承担违约责任。但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或双方应于不可抗力发生后_____日内将情况告之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不可抗力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一方或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

第36条 不可抗力影响如持续_____个月以上，任一方均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第37条 合同履行期间，如非因乙方原因，房屋发生漏水、倒塌，或房屋被认为危房，或其它原因致使乙方无法正常居住生活的，在甲方维护或修缮完毕之前，甲方应减免这段日期的租金。

第38条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本合同则自然终止，甲方应在本合同终止之日起十五天内返还乙方多支付的租金，其它有关问题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第十一部分 通知

第39条 依照本协议要求任何一方发出的通知或其它联系应以中文书写，通知可以专人递交，或以挂号信件、或以公认的快递服务或图文传真发送到另一方。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应按下述方法确定：

(1) 专人递交的通知在专人交到之日视为送达；

(2) 以图文传真发送的通知在成功传送和接收日后的第_____个工作日视为送达。

第十二部分 争议解决

第40条 对于因本协议履行而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房屋所在地法院诉讼。

第十三部分 合同生效

第41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另有约定或法律、行政法规有规定的，则从其约定或规定。

第42条 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办理房屋租赁证、房屋租赁备案登记、治安许可证等国家规定应办理的各项手续。如果甲方在本协议双方签字之日起_____天内，仍然没有办理上述手续，则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第十四部分 违约责任

第43条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被视为违约。

第44条 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的具体说明违约情况的书面通知后，应在_____日内对此确认或提出书面异议或补充说明。如果在_____日内不予以书面回答，则视为其接受书面通知所述内容。在此情形下，甲乙双方应对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按本协议争议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第十五部分 索赔

第45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

返回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及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交付的中介费用、乙方的来回搬迁费用、乙方已经支付和虽未支付但将要产生的装修费用、乙方为正常居住生活需要而添加的固定设备安装费用(如：有线电视安装费、电话安装费、电器安装费用、电线电表安装费、中央空调通道安装费、煤气管道安装费、网络安装费、暖气安装费等)。

第46条 如果因甲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甲方应在合同不能履行之日起_____天内一次性支付给乙方补偿金人民币 _____元(大写： _____)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

第47条 如果因乙方非正当原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乙方应在合同无效之日起_____天内一次性支付给甲方补偿金人民币 _____元(大写： _____)作为对乙方的间接损失补偿，否则，甲方有权暂时扣留乙方已经交付的租金。乙方基于信赖而先期投入的各类费用(同第45条含义)甲方不予以补偿。

第49条 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交付房屋给乙方，自逾期之日起每日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元，但违约金累计不超过_____个月的租金。甲方逾期交付房屋超过_____天，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甲方责任。

第50条 如果双方在履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无法协商一致解决的，则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己权益支出的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诉讼费、取证费、律师费等费用。

第十六部分 附则

第51条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存二份，税务部门一份，房屋租赁管理部门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52条 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协议具有同等效力。如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条款不一致，则以补充规定为准。

第53条 本协议中的“法律”指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委会制订颁布的条文；“法规”是指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章”是指部门规章和地方政府制订的规章。

甲方签字：（出租人）_____

住址：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电话：_____

时间：_____

乙方签字：（承租人）_____

住址：_____

身份证件号码：_____

电话：_____

时间：_____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一

承租方(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基础上协商，达成以下租赁协议：

一、房屋详情

甲方将其拥有的位于租给乙方办公使用，该房屋建筑面积为平方米。房屋中部分设施留于乙方使用。

二、租赁期限

租赁时间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止。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全部出租房屋及屋内设施，乙方应按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租，必须在租赁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意向，并重新签订租赁合同。

三、租金及支付方式

1、该房屋租金为每月人民币_____元(此价格不含相关税费)。乙方租赁期满，如需续租，从第三年开始，租金每年递增_____%。甲方应予乙方优先租用，租金按递增后执行。

2、租金以人民币统一结算，按___半年___结算，先交后用，每半年周期第一个月_____日交清。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应先交纳首期租金人民币_____元给甲方。

3、在签订合同时，乙方需向甲方交纳押金人民币_____元。该押金在乙方租赁期满无违约行为，并结清有关费用，甲方验房并认可后退还，同时乙方需将该房屋钥匙退还甲方。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1. 在合同生效后，甲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将租赁

房屋及租赁物交付给乙方使用。

2.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对租赁物的合理使用，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改动原房屋装修及结构。如乙方损坏房屋装修及结构，甲方有权制止，并要求乙方恢复原状，赔偿损失。乙方在正常使用时属自然磨损的损坏除外。
3. 甲方有权利监督乙方安全和消防管理。
4. 甲方应协助提供给乙方办理工商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所需的各种资料。
5. 甲方如出售该房屋，需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6. 如甲方依据法定程序将该房屋所有权转移第三方时，无特别约定情况下，本合同对新的房屋所有人继续有效。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1. 在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范围内使用租赁房屋及租赁物。
2. 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对出租房屋用途有关规定的行为。
3. 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部分或者全部转租他人，不得改变租赁用途。若擅自转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乙承担对甲方及第三方的违约责任。
4. 乙方按约定交纳租金，如超过_____天未交租金，甲方按每日_____ %收取欠交租金的滞纳金，超过_____天未交租金，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收回租赁房屋及租赁物。
5. 接受产权单位的安全、消防监督，做好租赁物的消防安全工作，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完全责任。

6. 合同终止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乙方应在终止或解除后_____天内将租赁房租及租赁物返还甲方。

7. 乙方自行承担租赁期间产生的水费、电费、物业费、电话费、宽带费等实际使用的相关费用，租金税费由乙方按有关规定自行承担。如逾期未缴纳以上费用达一个月时，甲方有权用押金支付，乙方承担造成的一切后果。

8. 因乙方使用不当或者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内部设施损坏或故障，乙方应及时联络进行维修并承担所需费用。

9. 乙方在租用期间，需保持室内清洁，文明租房，遵纪守法，不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租期满后，乙方需对室内进行一次彻底清扫，恢复原状。

六、违约责任

1. 合同终止或依法解除，乙方不按约定返还租赁房屋及租赁物的，每延迟一日，乙方按上年平均日租金额双倍交纳违约金给甲方。

2. 租赁期内，若乙方中途擅自退租，乙方应按合同月租金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所预付的租金和押金甲方将不予退还。

3. 如使用该房屋注册公司地址的，乙方应于解除合同之日前五日内到房屋租赁管理所办理相关注销(解除)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乙方每逾期一天，应按原日租金的两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七、争议的解决方式

1.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即行生效。

2. 甲乙双方发生一般争议时，本着互谅互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发生特别严重的争议时，通过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本合同依法订立后即有法律约束力，任何一方违反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4. 本合同如有附件产生，即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免责条款

1. 房屋及其附属设施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 由于政府政策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全面履行时，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3. 如发生本条款1、2条情况时，租金按实际使用时间计算，多退少补。

出租方(甲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二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乙方租赁甲方写字楼事宜，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并保证共同遵守。

乙方租赁甲方合法拥有的位于的，作为之用，合计建筑面积平方米（含公共分摊面积），乙方租用的建筑面积按广州市房管局的有关规定计算，乙方租用场地的具体位置见附件1，租用场地装修及设备见附件2。

一、双方商定，乙方的租赁期为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租期从甲方交付楼宇给乙方进场装修之日起计。

二、甲方将于年月日前通知乙方进场装修。

三、租赁期满，乙方如愿续租，应于合同期满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的同意。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租赁权。租金和其他租赁条件以双方重新签订的合同为准。

四、如本协议规定的租赁期限未满，乙方要求提前解除合同，乙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在结清乙方所有应缴费用、向甲方交付保持原状的场地和设备（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并赔偿乙方相当于解除合同时月租的两个月租金后，甲方应同意解除合同并无息退还乙方所缴纳的租赁保证金。

五、在乙方无任何违约行为的情况下，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如数无息退还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并赔偿甲方相当于解除合同时月租的两个月租金，乙方应同意解除合同，并在收到甲方上述款项后日内向甲方

支付合同解除之日前的租金、水电费等应缴费用，并将保持原状的场地和附件2所列设备（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交还甲方。

一、租金以建筑面积计算，乙方承租的场地租金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元，楼宇的租金为每月元人民币，大写：（乙方内部卫生、保安、水电、电话、消防、空调等费用由乙方自理）。该租赁场地的租金第一、二年不变；第三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第四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第五年在上年租金的基础上升%，即月租为人民币元（大写：）；租期超过五年的，从第六年起甲乙双方商定每年的租金升幅为%。

二、乙方必须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天内向甲方交纳一个月的租金计元人民币作为定金，该定金日后将抵作乙方应交的首月租金。乙方必须于进场装修之前即在年月日前向甲方一次性交付租赁保证金，租赁保证金的金额为两个月租金总额共计人民币元。以后因租金升幅所产生的租赁保证金差额应在变动后十天内予以补足。如乙方无违约，在租赁期满后个工作日内，甲方将租赁保证金如数无息退还乙方。

三、甲方保证除国家、政府部门及本合同规定的费用外，不得以任何名义收取其他费用。

四、乙方须于每月5日前（节假日顺延），主动到甲方指定的地点缴交当月租金。

五、租金缴付方式：以形式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缴付的费用后，应向乙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一、乙方同意甲方委派的管理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管理公司主要对该场地外部的保安、卫生、绿化、秩序、消防、清洁及水电的供应进行管理，而该场地内部上述事项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须服从管理公司的管理，遵守管理公司制定的管

理守则和各种管理规章，且依据规定交纳管理费、水电费、停车费、排污费等应缴费用并承担相应分担费用。

二、管理费以建筑面积计算，管理费暂定为每平方米每月元人民币，乙方承租该场地每月应缴的管理费为元/月（大写：）。日后管理公司将视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管理费的交付方式、时间依管理公司的规定。

三、乙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天内向管理公司支付有关本场地的物业管理保证金，金额相当于三个月的管理费，即人民币元。物业管理保证金在租赁期满，乙方无违反管理守则或规章、无欠费的情况下，管理公司全数无息退还给乙方。以后因管理费增加而产生的保证金差额应在变动后十天内予以补足。

一、本合同从甲方交付场地之日为起租期日，开始计算租期，起租期最初个月为免租期，即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供乙方场地装修。在此期间乙方免交租金，但须缴交管理费和及其它应缴的费用。免租期只属一次性的优惠，并不适用于任何续约或延长租期，乙方须于免租期届满后，开始向甲方缴交租金。

二、乙方自费装修该场地，包括该场地的隔墙。在乙方装修该场地时，必须遵守甲方或管理公司所制定的有关装修的规则要求，并向管理公司交纳装修押金元人民币（大写：）。如有涉及水、电、煤气、消防、通信、保安系统、排污等中央系统的接驳、更改或迁移以及其他固定设施的加建、更改，必须取得甲方和管理公司的书面同意，并接受甲方和管理公司的监管。管理公司应在乙方按甲方或管理公司有关规则要求完成装修后个工作日内将装修押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三、乙方装修工程全部完毕后，须报请管理公司及政府有关部门审验，以确定装修工程符合安全规范并提供有效证件送甲方存查。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

- 一、甲方有依本合同的规定按期如数收取租金的权利。
- 二、甲方有权委派管理公司进行物业管理，物业管理公司的变换，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管理公司有按期如数收取管理费、水电费及其他应缴费用的权利。
- 三、甲方有在乙方违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处置的权利。

甲方的义务：

- 一、甲方保证拥有出租本合同标的的合法权利，并保证乙方拥有合法使用标的不受任何影响的权利。
- 二、乙方进场装修期间，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水电费按规定收取由乙方承担）。
- 三、提供附件2中列明的有关设备。
- 四、负责对租赁场地作定期安全检查。
- 五、从开始计租之日起，甲方负责的消防、供电、给排水系统能正常投入使用。
- 六、因甲方租赁给乙方租赁场地本身的质量，需要维修并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维修并赔偿乙方相应的损失。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乙方的权利：

一、乙方有依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所租赁场地的权利。

二、乙方有在甲方违约时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规定进行处置的权利。

三、乙方有在所租赁的范围内，在符合政府有关管理部门规定的前提下，安装本公司招牌（广告式招牌）的权利。

四、乙方有权按照第五条第2点的规定在所租赁场地增设中央空调及安装空调室外机，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的义务：

一、租赁期内按期如数交纳租金、管理费、水电费、水电分摊费、停车费等。

二、保证不改变租赁场地的用途，乙方在租赁期间内，按照国家批准的业务范围合法经营业务，不得将所租赁的场地用于合法经营业务以外的其他用途。

三、不得将租赁场地转租、分租或者与他人互换租赁场地使用，不得对租赁场地设定抵押。

四、租赁期间，乙方应妥善使用所租赁的场地和附件2中所列明的有关设备，如因乙方使用原因造成租赁场地或设备损坏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

五、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租赁场地危破维修，需乙方临时搬迁时，甲方与乙方签定回迁协议，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刁难，也不得向甲方索取任何费用。

六、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合同的，一切镶嵌在租赁场地结构或者墙内的设备和装修（包括室内的门窗及嵌墙的固定装饰），一律不得拆除或搬走（不含乙方自购的空调机），甲

方并不予补偿。

七、租赁期届满或者解除合同的，如发现有损坏租赁场地或附件2中所列明的有关设备的，则在乙方租赁保证金中扣除相应的维修及赔偿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赔偿。

八、乙方在租赁期届满之日或者解除合同之日将保持原状的场地和设备交还甲方（正常耗损及按本合同规定不得拆除的情况除外）。

一、乙方逾期缴付应缴费，甲方或管理公司有权按应缴未缴额每日%收取违约金。如连续个月未能缴足租金或连续个月未能缴足管理费及其他应缴费用，无论乙方是否已收到书面催收通知，甲方均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收回所租赁场地和附件2中列明的设备，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没收乙方的租赁保证金及管理保证金。如此给甲方或管理公司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赔偿。

二、如乙方擅自改变所租赁场地的用途或作分租、转租、换房使用、设定抵押等，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没收租赁保证金，因此而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有权从租赁保证金中扣除。如租赁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三、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方面的规定时，甲方有权没收租赁保证金，乙方并应承担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的赔偿责任。

四、如甲方延迟向乙方交付租赁场地的，每延迟一日，甲方须按月租金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五、如甲方负责的消防、供电、给排水系统到计租日起甲方原因未能按时交付使用，则免收乙方当月租金。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延迟交付使用时间超过一个月，则一个月后每超过一天甲方免收乙方当日租金。

六、在对方没有可导致单方面终止合同的违约行为的前提下，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的同意而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对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一、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原因或社会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遇到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五天内，向合同其他方提供经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地区公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事件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二、遭遇不可抗力事件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在租赁期间，甲方如将本合同标的之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甲方应当提前天通知乙方，乙方在同等条件下具有优先购买的权利。在租赁期间内发生的所有权变动不影响本租赁合同的效力。

租赁期限届满，如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和管理公司应在租赁期届满后个工作日内将租赁保证金、管理保证金如数（免息）退回乙方。如乙方有欠租、欠管理费等违约行为，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从保证金中予以扣除。如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和管理公司造成损失的，甲方和管理公司有权向乙方追偿。

租赁期届满，乙方须清理租用的场地，交还所有钥匙，并保证甲方在其内所设立的固定装置等设备完好无缺（正常损耗则属例外）。甲方对乙方装修的投资不予补偿。乙方在同等条件下，有续租的优先权。

一、本合同履行时发生争议，双方应采取协商办法解决，协

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依法向租用场地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二、甲乙双方应按规定各自承担税费及其他有关费用。

三、电费按电表计收，商业用水按市政府有关规定计收。公用水电按实际进行分摊。

四、本合同未尽事项，双方可另行议定，其补充协议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六、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每份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七、其他约定：

甲方：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联系地址：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写字楼房屋租赁合同篇十三

乙方： _____ 乙方代理人：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下列房屋的租赁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房屋（以下简称该房屋）坐落于；位于第____层，共____套（间），房屋结构为_____，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其中实际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该房屋所占地土地使用权以（出让）（划拨）方式取得；该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该房屋附着设施见附件二；（房屋所有权证号、土地使用权证号）（房地产权证号）为_____。

该房屋用途为：

除双方另有约定外，乙方不得任意改变房屋用途。

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该房屋月租金为（币）_____元整。

租赁期间，如遇到国家有关政策调整，则按新政策规定调整租金标准；除此之外，出租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向甲方支付定金（币）_____元整。租金按（月）（季）（年）结算，由乙方于每（月）（季）（年）的第____个月的____日交付给甲方。

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将该房屋交付给乙方。

甲方保证在交易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除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有关按揭、抵押债务、税项及租金等，甲方均在交付房前办妥。交易后如有上述未清事项，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责赔偿。

租赁期间，甲方对房屋及其附着设施每隔____年检查、修缮一次，乙方应予积极协助。不得阻挠施工。

正常的房屋大修修理费用由____方承担；日常的房屋维修费用由____方承担。

因乙方管理使用不善造成房屋及其相连设备的损失和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赔偿损失。

租赁期间，防火安全，门前三包，综合治理及安全、保卫等工作，乙方应执行当地有关部门规定并承担全部责任和服从甲方监督检查。

乙方不得随意损坏房屋设施，如需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和装修或设置对房屋结构影响的设备，需经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投资由乙方自理，退租时，除另有约定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原状恢复或向甲方交纳恢复工程所需费用。

在房屋租赁期间，以下费用由乙方支付，并由乙方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 1、水、电费；
- 2、煤气费；
- 3、供暖费；
- 4、物业管理费；

在租赁期，如果发生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合同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即终止，届时乙方须将房屋退还甲方。如乙方要求继续租赁，则须提前____个月书面向甲方提出，甲方在合同期满前____个月内向乙方正式书面答复，如同意继续租赁，则续签租赁合同。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造成

甲方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1、擅自将承租的房屋转让、转借他人或擅自调换使用；
- 2、擅自拆改承租房屋结构或改变承租房屋用途；
- 3、欠租金累计达____个月；
- 4、无正当理由闲置达____个月；
- 5、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活动；
- 6、故意损坏承租房屋；

租赁期间，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需提前半年书面通知对方，经双方协商后签订终止合同书，在终止合同书生效前，本合同仍有效。

如因国家建设、不可抗力因素或出现本合同第十条规定的情形，甲方必须终止合同时，一般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日内，甲、乙双方持本合同及有关证明文件向____申请登记备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日期：